

2019年济宁市兖州区区级“三公”经费 预算情况

根据省政府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市财政局工作安排，经汇总，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预算部门，包括区级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1384.2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20.9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1213.3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经费38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32.38万元），公务接待费149.9万元。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财政部门加强监管，各部门厉行节约，压减开支，各项均不超上年数，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附件：2019年兖州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支出预算表

注释：

1.因公出国（境）费，包括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包括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

2019 年兖州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总计	因公出国（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84.24	20.96	1213.38	381	832.38	149.9